

标段编号：2020-440306-70-03-017951029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机场东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深铁阅海境花园山墙面铝
板幕墙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26日

目 录

一.投标人业绩	3
1.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幕墙分包合同（CD区）	4
2.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AB区）	10
3.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幕墙、铝合金门窗栏杆工程	17
4.创富大厦项目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工程	21
5.都市茗荟花园（二期）幕墙门窗工程	26
6.前海中冶科技大厦幕墙、门窗、栏杆工程	34
7.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41
8.亿道大厦幕墙工程	50
9.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幕墙施工工程	58
10.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63
二、项目经理业绩	70
1.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幕墙分包合同（CD区）	70
2.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幕墙施工工程	77
三、项目经理社保	89
四、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90
1.前海中冶科技大厦幕墙、门窗、栏杆工程	90
2.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配套 0301 地块幕墙工程	97
五、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105
六、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106
1. 2023 年财务报告	106
3.2024 年财务报告	114

一.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业绩					
工程名称	项目地点	在建或已完工	结构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备注
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幕墙分包合同（D区）	珠海市横琴新区	在建	单元式幕墙、框架式幕墙、钢构及配件	6950.01	
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AB区）	珠海市横琴新区	在建	单元式幕墙、框架式幕墙、钢构及配件	8628.42	
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幕墙、铝合金门窗栏杆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	在建	铝合金门窗、栏杆、玻璃及铝板幕墙	8542	
创富大厦项目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工程	深圳市福田区	收尾	玻璃幕墙、铝板、铝合金门窗	5697.72	
都市茗荟花园（二期）幕墙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竣工	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板幕墙	20839.28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幕墙、门窗、栏杆工程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	竣工	框架、单元、铝板幕墙，玻璃幕墙	7087.92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	竣工	单元式幕墙、构件式幕墙	15856	
亿道大厦幕墙工程	深圳市坪山区	竣工	单元式幕墙、构件式幕墙、铝板幕墙、全玻幕墙	5916.24	
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幕墙施工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	竣工	单元式玻璃幕墙	6000	
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 设计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广州市中新知识城	竣工	构件式玻璃、铝板幕墙	9994.89	
协鑫南方总部项目幕墙工程	广州市黄埔区	竣工	单元式幕墙	5449.06	
.....					

1.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幕墙分包合同（CD区）

中标通知截图：



合同扫描件：

合同编号：HN-FBHT-2024-530 横琴科学城二期-53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

工程名称：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分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分包人已对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横琴新区厚朴道东侧、百合路南侧、环岛西路西侧、胜洲三路北侧

1.3 工程结构：混凝土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幕墙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

a 外幕墙修工程所需要的预留洞、开洞、堵洞；幕墙埋件（含预埋偏差处理和后置）；

b 附框及门窗框安装，门窗与附框及附框与洞口缝隙封堵、防水处理；

c 层间梁等结构部位、室内隔墙等墙体部位与幕墙间的水平、竖向防火封堵系统；

d 完成幕墙与土建构间的打胶收口工作；

e 防雷预埋件预埋；

f 除现有脚手架之外所需的脚手架、吊篮、悬臂吊的搭设及拆除；

g 女儿墙压顶及女儿墙内侧至屋面间装饰面处理；

h 建筑物的变形缝（沉降缝、伸缩缝等）的施工处理；

i 深化设计后的施工图与甲方下发幕墙预埋件不一致需要增加的幕墙结构固定处理；

j 装饰面之间及装饰面与其他建筑面层间接缝部分的封胶处理；

k 负责与景观施工界面处收边封口工作；

l 配合泛光照明、机电等各专业施工单位在外幕墙饰面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防水收口、收边，面层打孔、洞等）及泛光施工完成后的打胶工作，根据泛光照明工程承包商提供的尺

寸负责现场开孔配合安装。

m 其他跟幕墙工作有关且需要乙方完成或配合，直至通过验收需要的所有工作，并保证工完场清、工完料清。

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施工图纸、工程项目清单所示的幕墙、钢构及配件等的加工制作、运输、安装、各项检测、玻璃内侧保护膜、玻璃内外侧完工前保洁、竣工资料的整理、备案、验收以及配合甲方和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施工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本合同所确定的承包范围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无条件完成。如因乙方原因某部分施工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作发包，并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未完成部分合同造价的 30% 作为违约金。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9/10（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审批通过的乙方开工申请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5/5/30（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60 天，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政府禁令、中高考、各类大型赛事、疫情、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若甲方分多次移交工作面，分次移交之间造成的窝工等费用损失由乙方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费用索赔。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确保整体工程的质量合格，并保证一次性验收通过，创优要求：本项目确保获得“珠海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争创“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的建设标准，并符合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四、分包合同价格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 69500131.4 元（大写：陆仟玖佰伍拾万

零壹佰叁拾壹元肆角)。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63761588.44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 5738542.96 元,税率 9%。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仅税金作相应调整,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4.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倒运费用、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预埋预留、垃圾清运、现场搭拆施工用架子、后期服务等费用)、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书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险费、扰民或民扰费用(以相关部门认定为准)、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费及检验试验费、第三方检测费、验收费、安全监督费用、试运行费、地下障碍物清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该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4.3 工程量计算规则:工程量计算规则:具体详见综合单价表中约定。如未约定,按照甲方确认图纸计算。但乙方深化设计增加的工程量不予计量,由乙方自行承担。

4.4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已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幕墙深化设计及专项图纸审核费用及幕墙的专项检测试验费用。
- (2) 乙方配合设计单位进行门窗的二次设计工作,并通过审图办进行审核产生的费用。
- (3) 完成幕墙安装后与墙体间的固定及弹性连接。
- (4) 完成幕墙与墙体材料的密封防水处理。
- (5) 完成国家、省、市各级规范和政府文件要求的各项检测,并取得合格的试验报告。
- (6) 制定完整的施工方案,并报监理、甲方审核。
- (7) 配合其他单位如外墙保温饰面等分包单位穿插施工产生的费用,包括因施工标准

2.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AB区）

中标通知截图：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Bidding Workbench' (投标工作台) interface.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following details for a bid:

- 招标详情** (Bid Details)
- 81-华南-粤西区域-横琴科学城项目-幕墙工程-招标采购** (81-Huana-Guangxi Region-Hengqin Science City Project-Curtain Wall Engineering-Bidding and Procurement)
- 招标地区：**珠海市** (Bidding Area: Zhuhai City)
- 招标编号：**cscec22031601665** (Bidding Number)
- 招标方：**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Bidder)
- 项目状态：**已中标** (Project Status: Won)
- 投标截止时间：**2022-03-28 09:40:00** (Bidding Deadline)
- 开标时间：**2022-03-28 09:40:00** (Opening Time)
- ★ **恭喜您中标!** (Congratulations on your win!)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tabs: 公告文件 (Announcement Documents), 变更 (Change), 招标文件 (Bidding Documents), **我的投标文件** (My Bidding Documents), 招标答疑 (Bidding Q&A), 招标邀请 (Bidding Invitation), and 定标 (Awarding).

合同复印件：

合同编号：HN-FBHT-2022-⁵¹³-横琴科学城-39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

工程名称：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分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分包人已对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横琴新区厚外道东侧、百合路南侧、环岛西路西侧、胜洲三路北侧

1.3 工程结构：混凝土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 SA4、SB1、SC1 幕墙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

a 外幕墙修工程所需要的预留洞、开洞、堵洞；幕墙埋件（含预埋偏差处理和后置）；

b 附框及门窗框安装,门窗与附框及附框与洞口缝隙封堵、防水处理；

c 层间梁等结构部位、室内隔墙等墙体部位与幕墙间的水平、竖向防火封堵系统；

d 完成幕墙与土建构间的打胶收口工作；

e 防雷预埋件预埋；

f 除现有脚手架之外所需的脚手架、吊篮、悬臂吊的搭设及拆除；

g 女儿墙压顶及女儿墙内侧至屋面间装饰面处理；

h 建筑物的变形缝（沉降缝、伸缩缝等）的施工处理；

i 深化设计后的施工图与甲方下发幕墙预埋件不一致需要增加的幕墙结构固定处理；

j 装饰面之间及装饰面与其他建筑面层之间接缝部分的密封胶处理；

k 负责与景观施工界面处收边封口工作；

l 配合泛光照明、机电等各专业施工单位在外幕墙饰面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防水收口、收边,面层打孔、洞等）及泛光施工完成后的打胶工作,根据泛光照明工程承包商提供的尺寸负责现场开孔配合安装；

n 其他跟幕墙工作有关且需要乙方完成或配合，直至通过验收需要的所有工作，并保证工完场清、工完料清。

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施工图纸，工程项目清单所示的幕墙、钢构及配件等的加工制作、运输、安装、各项检测、玻璃内侧保护膜、玻璃内外侧完工前保洁、竣工资料的整理、备案、验收以及配合甲方和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施工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本合同所确定的承包范围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无条件完成。如因乙方原因某部分施工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作发包，并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未完成部分合同造价的 30%作为违约金。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7 月 5 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审批通过的乙方开工申请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3 年 8 月 31 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22 天，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政府禁令、中高考、杭州亚运会、新冠疫情、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确保整体工程的质量合格，并保证一次性验收通过。

创优要求：本项目确保获得“珠海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争创“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的建设标准，并符合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四、分包合同价格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 86284220.48 元（大写：捌仟陆佰贰拾捌万肆仟贰佰贰拾圆肆角捌分）。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79159835.30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 7124385.177 元，税率 9 %。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4.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倒运费用、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预埋预留、垃圾清运、现场搭拆施工用架子、后期服务等费用）、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书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险费、扰民或民扰费用（以相关部门认定为准）、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费及检验试验费、第三方检测费、验收费、安全监督费用、试运行费、地下障碍物清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该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4.3 工程量计算规则：具体详见综合单价表中约定。

4.4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已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幕墙深化设计及专项图纸审核费用及幕墙的专项检测试验费用。
- (2) 乙方配合设计单位进行门窗的二次设计工作，并通过审图办进行审核产生的费用。
- (3) 完成幕墙安装后与墙体间的固定及弹性连接。
- (4) 完成幕墙与墙体材料的密封防水处理。
- (5) 完成国家、省、市各级规范和政府文件要求的各项检测，并取得合格的试验报告。
- (6) 制定完整的施工方案，并报监理、甲方审核。
- (7) 配合其他单位如外墙保温饰面等分包单位穿插施工产生的费用，包括因施工标准

不满足施工要求进行的修补、剔凿等所有工作内容。若乙方不配合施工，甲方找人代施工，

问题，甲方不补偿相应费用。

8.2 乙方提供机械机具：除 8.1 条约定甲供机械之外的所有小型机械设备（包括所用线缆、小型机械消耗性材料及配套使用机具），所有二级配电箱以下电箱、电缆、电器、所用工具、照明器材、放线测量仪器、手推车、市政接驳口外的施工用水管、铁锹、手电锯、切割机、电钻等所有手头工具用具及劳保用品等均由乙方供应，费用已含在合同单价中。乙方自行采购三级开关箱，但必须满足甲方要求。

如乙方拒绝提供以上机械机具，甲方可代为采购，费用按照甲方采购价款加 20% 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后续在乙方施工区域或属于乙方施工范围（或由乙方原因导致）的非 8.1 约定的甲方提供机械产生的其他机械费用，费用按照甲方采购价款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8.3 安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为施工现场自有人员配备必需的安全防护用品。乙方配备的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性能或质量必须符合国家主管部门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另外安全防护用品外观、样式、规格、型号须符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

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安全绳、反光背心、消防水带（枪）、灭火器等由甲方统一订购，其中安全帽 36.16 元/顶，三点式安全带 64.41 元/条，五点式安全带 195 元/条，安全绳 2.83 元/米，反光背心 25.99 元/件。乙方向甲方提出使用需求计划，办理采购委托申请。采购费用按照采购单价每月从乙方安全费用中予以扣除。

九、甲乙双方代表

1、甲方现场代表：陈凯，负责现场管理，联系电话：18565581860。

甲方相关受理投诉邮箱及平台信息，乙方可通过任一方式反馈合理的拖欠账款诉求：

1	欠款诉求接收邮箱	ZJBYHN@163.com
2	拖欠企业账款信访受理电话	0531-66628828
3	云筑网中建系统账款投诉平台	https://ts.yzw.cn/complaint
4	平台投诉网址	https://dsc.cscec8b.com.cn/fw/
5	平台投诉二维码	

2、乙方现场代表：严俊，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

十四、争议解决

合同当事人因合同或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选择下述第(1)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
3.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4.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五 份,分包人执 一 份。

承包人: (盖章)

分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罗租村黄峰岭工业区升平路F栋一层至五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108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27633456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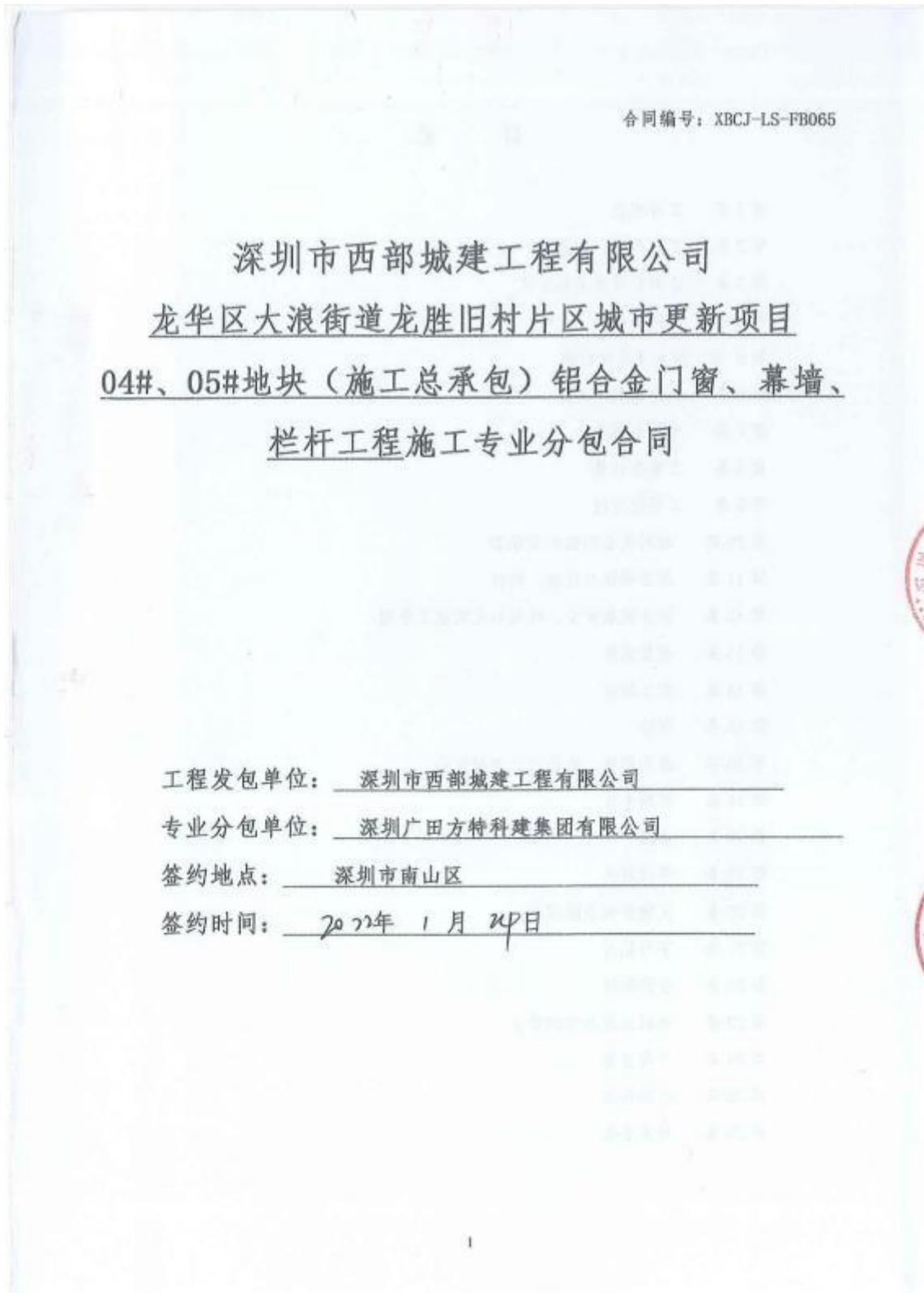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建设单位: 指本工程的建设方,即整体工程开发单位。

1.1.2 监理: 指建设单位聘请的整体工程的监理单位。

3.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幕墙、铝合金门窗栏杆工程

合同扫描件:



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04#、05#地块（施工总承包）铝合金门窗、幕墙、栏杆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工程发包单位（甲方）：深圳市西部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国雄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西路南山市政大厦五楼

专业分包单位（乙方）：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卫社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罗租村黄峰岭工业区升平路F栋一层至五层

资质证书号码：D244023886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3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19229492XF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0】023834延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04#、05#地块（施工总承包）铝合金门窗、幕墙、栏杆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04#、05#地块（施工总承包）铝合金门窗、幕墙、栏杆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

1.3 工程规模：本项目（01-05地块）总建筑面积为579473.14m²，其中04地块（龙胜华府）总建筑面积为92848.13m²，05地块（龙胜云坊）总建筑面积为126386.74m²，其他详

细信息详见施工图

第2条 承包范围、内容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的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胜旧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04#、05#地块龙胜华府、云坊幕墙施工图所包含（含暗示）的铝合金门窗、幕墙、栏杆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铝合金门窗、铝合金格栅百叶、雨棚、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板幕墙、无机饰面板幕墙、遮阳穿孔板、玻璃栏杆、护窗栏杆、楼梯栏杆扶手等样板报批、生产、供应、运输、装卸货、保管、预埋（或后置）制作安装、防雷接地连接、门窗发泡剂塞缝、打胶、防水（包括门窗框边防水）、防水检测、幕墙“四性”实验、淋水试验、报验、成品保护（含保洁）至竣工交付、保修及修补任何缺陷，图纸规范中有图示或有文字描述的所有工程内容。

第3条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3.1 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在选择的内容前面打√）

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小写_____ / _____。其中：合同价款：¥_____ /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 _____圆整；

税款¥_____ /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 _____圆整。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仟伍佰肆拾贰万壹仟壹佰叁拾捌元零伍分，小写85,421,138.05元。其中：不含税价款：¥78,368,016.56元，大写：人民币柒仟捌佰叁拾陆万捌仟零壹拾陆元伍角陆分；税款¥7,053,121.49元，大写：人民币柒佰零伍万叁仟壹佰贰拾壹元肆角玖分。

费率合同，按照_____ / _____综合取费，费率为：_____ / _____。

其中人工费按照_____ / _____元/工日计取；材料价格按照_____ / _____。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3.2 此合同价款包含了完成本工程所需：人工费（包括但不限于工人进退场费、停窝工费、高温费、加班费、降效费、夜间施工费等）、材料费（含生产制作、运输、储存及检测费）、机械费（含降效费、机械进出场费）（吊船甲供）、检测合格并通过验收费、赶工费、试验费、措施费（为完成该项工作发生的所有措施费，二次及多次搬运等）、安全文明施工费（含劳保及两制、成品保护、施工区、生活区、生产区工程内外清洁费、垃圾清运费（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垃圾运送到现场指定的垃圾堆放处））、管理费、保险费、利润、税金、

- 附件 6：成本合约管理规定
- 附件 7：防范欠薪承诺书
- 附件 8：工人工资发放表
- 附件 9：现场处罚细则表
- 附件 10：施工及验收采用的标准、规范、技术规程
- 附件 11：《深圳市建筑工分账制工人工资委托发放协议》
- 附件 12：生活区管理制度
- 附件 13：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正式版

<p>甲方（公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西路 南山市政大厦五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8923768595 传 真：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前海支行 账 号：44201583900052502428 邮政编码：518000</p>	<p>乙方（公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罗租村 黄峰岭工业区升平路下栋一层至五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7633456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 号：78170188000183179 邮政编码：</p>
--	--

4.创富大厦项目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招标项目创富大厦项目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工程,贵公司按要求提交了投标文件,我公司评标委员会经过综合评审,现确定贵公司以暂定合同总价人民币¥56,977,276.11元(大写人民币:伍仟陆佰玖拾柒万柒仟贰佰柒拾陆元壹角壹分)中标。

请贵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前与本公司洽谈相关合同条款事宜并做好施工准备工作。

深圳市创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合同扫描件：

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Z(ML1)-GC011

项目名称：创富大厦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方：深圳市财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创富大厦项目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财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创富大厦项目幕墙及铝合金门窗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照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如下：

1、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见《创富大厦项目幕墙施工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1、负责塔楼及裙楼建筑外立面的玻璃幕墙、铝板、铝合金门窗、栏杆栏板（不含护窗栏杆）、铝合金格栅/百叶（含防虫网）、玻璃百叶、装饰铝单板、装饰线条、成品挂件装饰、铝合金龙骨、轻钢结构玻璃雨篷、防倒塌架车道出入口玻璃雨棚、轻钢结构铝单板雨篷、石材幕墙、采光顶排水系统、预埋件、预留预埋等的深化设计、制作、除锈、防腐、防火、安装、密封、收边收口、检测、调试、验收等。乙方提供的深化图纸必须经甲方及设计院评审通过后方可正式用于施工。
- 1.2、负责建筑外立面与层间楼板衔接处的铝背板、塞填、收边板、盖板、端板、水沟、女儿墙包板以及其他与幕墙相关的组件。
- 1.3、负责建筑外立面与楼板间的防火防烟层间填充封堵、与围护有关的防火防烟镶嵌材料。
- 1.4、负责与建筑外立面有关的密封胶、背衬材料、透气孔、排水孔、排水管、天沟、收口板。
- 1.5、负责建筑外立面所使用的与主体结构连接的锚件、托架、扣件、边缘挡板、支撑钢结构。
- 1.6、负责建筑外立面自身防雷系统的供应、安装、测试并与主体结构防雷系统形成可靠连接。
- 1.7、负责建筑外立面施工完成后的修补、塞缝及清理。
- 1.8、负责各种与本工程相关的测试与试验，包括但不限于幕墙四性试验、现场淋水试验、材料检测、节能检测等。
- 1.9、配合标识、广告牌、外墙泛光照明、擦窗机、园林景观等工程预留穿孔/线槽及预留连接件的固定、补强及安装后的防水密封工作及其他一切配合工作，以及附件《报价清单》中的全部内容。
- 1.10、一层入口的大门（自动感应门）属于甲方另行专业分包工作，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自动感应门专业分包单位的设计、预留预埋、施工、调试、检测、验收、收边收口、防水密封等工作。

标准及规范要求，产品观感质量优良。满足现行幕墙等工程验收规范，质量合格。乙方须无条件配合总承包单位创《深圳优质结构》、《深圳市双优文明工地》、《广东省双优工地》、《广东省优质工程》事宜。

2.2.2、验收规范：

2.2.2.1、所有材料、产品及设备制造和施工工艺必须符合国家和深圳市颁布最新的法定标准、条例、规范和工作准则以及设计图纸的规定。

2.2.2.2、倘若上述各技术要求之间互相出现矛盾或发生抵触时，首先必须满足国家标准，以两标准中的较高者为准则。

2.2.2.3、当上述标准与本项目的规定在技术要求方面发生冲突时，或技术规格说明书图纸所标注或要求有互相矛盾时，或技术规格说明书内有关章节的要求有互相矛盾时，乙方必须立即向甲方反映，至于应遵从那个准则，将由甲方决定，但有关最终决定不构成任何造价变更。

2.3、在正式施工前，乙方需按甲方要求做施工样板，施工样板经甲方认可后，乙方方可按施工样板正式施工。

3、合同价款、承包方式及结算原则

3.1、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人民币：伍仟陆佰玖拾柒万柒仟贰佰柒拾陆元壹角壹分（Y56,977,276.11），其中不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伍仟贰佰贰拾柒万贰仟柒佰叁拾元叁角捌分（Y52,272,730.38），税金为人民币：肆佰柒拾万零肆仟伍佰肆拾伍元柒角叁分（Y4,704,545.73），具体详见附件一《报价清单》。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所需之费用：

- A、甲方有权调整承包范围，亦有权将上述由乙方自行负责施工的部分内容抽出，交由甲方委托的承包单位进行施工。乙方须遵从甲方指示，且不能因此向甲方要求额外的费用和工期延长。
- B、乙方需根据经验评估图纸设计内容满足幕墙分包施工的需要，如有根据现场和不确定因素而导致增加的费用含在相应的报价里。乙方须按甲方提供的幕墙招标图纸进行深化设计，经甲方确定后，按深化图纸进行施工。乙方深化设计图应无条件满足安全性、舒适性、美观性等规范要求、满足防水要求，如果乙方深化设计的各材料含量超过招标本图纸的材料含量，则综合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如果乙方深化设计提出来的方案优化、新工艺等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各材料含量低于招标本图纸的材料含量，则结算时须按照实际各材料含量调整综合单价结算，由此节省的造价，与甲方协商按适当比例分享收益。
- C、乙方提出来的方案优化、新工艺等需经甲方认可并下发指令。

乙双方同意以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16.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权利与义务履行完毕后即告终止。

16.5、本合同包括附件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后，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16.6、甲方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招标答疑文件、补充文件以及双方谈判记录为本合同备查文件。

17、合同附件

附件一《报价清单》

附件二《招标答疑》

附件三《约谈记录》

以下无正文。

发包方：
深圳市财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方：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罗租村黄峰
岭工业区坪平路F栋一层至五层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人：易习
电话：0755-27633456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7817 0188 0001 8317 9
邮政编码：518108



合同签订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5.都市茗荟花园（二期）幕墙门窗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由我司招标的都市茗荟花园(二期)幕墙门窗工程，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标价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小写）208,392,848.68 元，

（大写）：贰亿零捌佰叁拾玖万贰仟捌佰肆拾捌元陆角捌分

中标工期以主体结构封顶的屋面板完成后 180 日历天竣工，工程质量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本招标工程项目经理 朱晓中。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2021 年 10 月 15 日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施工合同，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深圳市宝安区罗田路 68 号润恒御园 8 栋 3 楼。

请贵司接到本通知书后 7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洽谈合同事宜

招标人（盖章）： 深圳润恒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1 年 10 月 08 日

合同复印件：

合同编号：

都市茗荟花园（二期）幕墙门窗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都市茗荟花园（二期）幕墙门窗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与甲岸路交汇处西侧

发 包 人：深圳润恒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深圳润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通知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罗田路 68 号润恒御园 8 栋 3 楼

联系人：郑希德

邮政编码：518101 电话：13923885568 传真：0755-23156226

承包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通知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黄峰岭工业区方大 2 栋二层、三层

联系人：乐远辉

邮政编码：518108 电话：0755-27633456 传真：0755-29841796

丙方：总包方

上述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公平、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乙方承包甲方建设施工工程及其相关事宜协商一致，现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都市茗荟花园（二期）幕墙门窗工程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湖路与甲岸路交汇处西侧

2. 承包范围

2.1 依据招标文件、招标图纸与工程规范所示所有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铝板幕墙、入口雨篷、门窗（含护窗栏杆）、铝合金百叶、玻璃栏板等及其相关联的建筑外装等工程（含深化设计、制作、运输、安装、保修等所必须的所有工作）；

2.1.1、幕墙施工图纸深化设计及透审；

2.1.2、提供材料、五金样品并现场封样，负责按招标人要求制作安装幕墙样板房、视觉样板、工艺样板、试验样板等；并在需按照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组织所需的所有测试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幕墙五性实验（含风压变形性能测试、雨水渗透性能测试、空气渗透性能测试、平面内变形性能测试、拉拔测试）、现场螺栓拉拔试验，以及钢材、挂件、胶各种材料进场抽验检验及报告，以及合同条款、

技术规范、技术规范附件、图纸内及甲方要求其需进行之其它所有测试。确定施工质量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2.1.3、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文件并组织项目实施，为满足验收需要的专家论证等；

2.1.4、施工时及施工人员、驻场人员所需要的临时保护措施、设备、运输安装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脚手架、吊篮等)等；

2.1.5、提供外装饰的本身防雷连接系统,并负责与土建的防雷引出线相连；

2.1.6、与总包及其他所有相邻或相关联之工程间的联系协调工作；

2.1.7、上述工程所有的安全、文明及其它必要的辅助工程；

2.1.8、幕墙收边收口的深化设计及施工；

2.1.9、所有图纸所示或虽未表示但为施工所必须项目，所有招标文件所述或虽未表述但为施工所必须的工作内容。

2.2 承包方式：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送检、包机具、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保险、包税、包调试、包验收、包资料、包措施、包按时通过部门验收，包竣工验收所有资料、竣工图一式四份、包配合消防验收资料（如防火窗、防火玻璃、消防救援窗标识、标牌）等，包外立面100%淋水试验、包外立面清洁、清洗，包垃圾及时清理清运。

3. 工程价款

3.1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亿零捌佰叁拾玖万贰仟捌佰肆拾捌元陆角捌分

（小写）：¥208,392,848.68元；

注明：本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费用在内

（1）包含9%的增值税发票为：17206748.97元；

（2）包括系统铝合金窗、系统提升推拉门的五金配套按A档（旭格、维克那品牌）；

（3）包总承包公司管理费1.0%，总承包现场配合费2.0%向总包单位支付；

（4）包安全文明施工费、包一切施工措施费项目包干；

（5）其他没有列出的按招标文件包含所有费用；

（6）工程价款构成详见附件五《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造价书》

投标报价为：（¥226,513,965.95元）下浮8%后为中标合同价。

- 18.3 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 18.3.1 无正当理由超过开工日期 10 天，乙方仍未进场；
- 18.3.2 乙方虽已进场，但乙方未实际施工，且在甲方给定的宽限期内仍未开始施工；
- 18.3.3 乙方无合同依据且未经甲方同意中途退场的；
- 18.3.4 工程或材料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且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仍未整改合格的；
- 18.3.5 对甲方或政府主管部门提出的安全文明生产整改要求，未在指定期限内整改完毕的；
- 18.4 一方依据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

19. 其它事项

- 19.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19.2 凡对本合同的任何补充，修改或变更，均应另订书面协议加以约定，此类书面协议应由甲乙双方盖章后方为有效。
- 19.3 本合同有以下附件：

附件一：《材料列表（深圳市都市茗荟（二期）幕墙）》

附件二：《材料列表（深圳市都市茗荟（二期）门窗）》

附件三：《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四：《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附件五：《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造价书》

上述附件均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19.4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章）：_____

代表签署：_____



乙方（章）：_____

代表签署：_____



日期：2021-11-10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都市茗荟花园(二期)					
施工单位	深圳市圳生骏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志强	项目负责人	毛基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悦柱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华	项目负责人	蔡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兴中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15	符合要求, 评定合格				
2	金属幕墙	118	符合要求, 评定合格				
3	石材幕墙	5	符合要求, 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3</u> , 检验批数: <u>138</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核验			符合设计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广田方特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广田方特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广田方特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广田方特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广田方特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广田方特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广田方特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名称: 深圳广田方特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盖章)	

门窗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6-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都市茗荟花园(二期)						
施工单位	深圳市旭生源鹏建筑 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富志强	项目经理	毛碧泉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陈悦程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甲方特利建筑 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黄华	项目经理	柴平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徐兴中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单位(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金属门窗	99	符合要求, 评定合格				
2	门窗玻璃	99	符合要求, 评定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u> 2 </u> , 检验批数: <u> 198 </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设计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	符合要求, 评定合格。						
分包	总包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6.前海中冶科技大厦幕墙、门窗、栏杆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单位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主体工程幕墙工程 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审定确认, 贵司为本次中标单位。中标金额: 人民币 64861821.97 元 (大写: 陆仟肆佰捌拾陆万壹仟捌佰贰拾壹元玖角柒分)

工期: 结构封顶后 168 天内 日历天 工程质量: 合格

承包范围: 1) 1#办公楼、2#商业(裙楼)幕墙、门窗、栏杆工程, 按设计图纸中幕墙设计范围的所有工程内容, 包括深化设计、单元式幕墙、框架式幕墙加工安装、外立面铝合金线条、玻璃雨棚及玻璃栏杆加工制作安装(包括玻璃幕墙、铝板幕墙、幕墙出入口雨棚, 墙层间防火封堵与窗间墙防火封堵、幕墙与墙体间封堵, 幕墙预埋件, 擦窗设备的预制支座及相关预埋件, 幕墙防雷系统与接口的施工等); 负责试验、检测等工作;

项目经理: 胡宇

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请贵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7 天内与我单位负责人联系, 签订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郑开财

联系电话: 13923757581

合同扫描件：

MCC

采购专用章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JA12020031-ZY-009]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幕墙、门窗、栏杆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签订时间：2022年03月29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全称）：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分包人（全称）：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双方就本幕墙、门窗、栏杆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前海中冶科技大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幕墙、门窗、栏杆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十一号路

3. 专业分包范围：按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有关资料所规定的内容，包括以下范围：

1) 1#办公楼、2#商业（裙楼）幕墙、门窗、栏杆工程，按设计图纸中幕墙设计范围的所有工程内容，包括深化设计、单元式幕墙、框架式幕墙加工安装、外立面铝合金线条、玻璃雨棚及玻璃栏杆加工制作安装（包括玻璃幕墙、铝板幕墙、幕墙出入口雨棚、端层间防火封堵与窗间墙防火封堵、幕墙与墙体间封堵，幕墙预埋件，擦窗设备的预制支座及相关预埋件，幕墙防雷系统与接口的施工等）；负责试验、检测等工作；

2) 履行“配合发包人、本项目施工总承包人及其他专项承包人，完成相关系统技术界面与实施过程的义务”；配合泛光照明、航空障碍灯、擦窗机及机电设备等预留位置、开槽、开孔、防水、修复等配合，配合室外广告布置，按其要求留位和安装骨架。

3) 负责幕墙工程的深化设计，材料与设备的采购、制作和安装，以及竣工交付所需工作和服务等；

4) 负责办理幕墙工程实施所需的各项手续；负责组织幕墙工程竣工验收；负责组织、收集、整理、归档本幕墙工程全部的工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施工承包范围的技术文件、有关质量与安全等方面的资料），工程资料的质量及份数必须达到项目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标准，由此所产生的工程资料编制费及报送相关建设行政管理

四 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标准

本分包合同中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标准约定为：人员伤亡事故为 0，机械事故和火灾事故为 0，职业病发率为 0，环境污染事故为 0，乙方配备专职安全员满足甲方公司工程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管理实施细则要求。特殊标准和要求：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奖”，争创“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五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捌拾柒万玖仟贰佰叁拾伍元玖角叁分）（¥ 70879235.93 元），

签约合同价(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零贰万陆仟捌佰贰拾壹元玖角伍分）（¥ 65026821.95 元），

其中：安全生产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柒万伍仟零叁拾伍元柒角贰分）（¥ 1275035.72 元），

增值税：税率为 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伍万贰仟肆佰壹拾叁元玖角捌分）（¥ 5852413.9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结算价格以竣工验收后经甲方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六 分包负责人

工程分包负责人：朱晓中

七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甲方相关管理制度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方(章):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33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建行北太平庄支行

帐 号: 11001010500056001354

纳税识别号: 91110108102055141N

电 话: 010-82227016

传 真:

联 系 人: 廖倩敏

联系电话: 13926731626

联系邮箱:

日 期: 2022年 03月 日

乙方(章):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罗租村黄峰岭工业区升平路F栋一层至五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中心支行

帐 号: 78170188000183179

纳税识别号: 9144030019229492XF

电 话:

传 真:

联 系 人: 刘志平

联系电话: 13500056258

联系邮箱:

日 期: 2022年 03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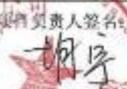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良	项目负责人	唐兴月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管昭波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臻	项目负责人	胡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练兴中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幕墙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1		符合要求的		合格	
		分项数: 2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胡宇 2024年1月2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良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怀臻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唐兴月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总监(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管昭波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良	项目负责人	康兴月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曾昭波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胡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兴中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34	符合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3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68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7.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编号: 20190808

致: 深圳广田方特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兹正式通知贵司中标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中标金额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捌佰伍拾陆万壹仟陆佰陆拾玖元玖角叁分(人民币小写: 158,561,669.93 元)。

中标工程开工日期以我司发出的书面开工令上的开工日期为准, 在开工日期之前, 贵司进行施工筹备所发生的各类费用由贵司承担。

请贵司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前往我司签订正式合同, 在正式合同签订之前, 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我司招标文件、贵司投标文件、以及招投标期间经双方确认的各种往来函件, 构成对贵我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在正式合同签订之前, 如果贵司有任何违反本中标通知书约定的行为, 我司有权取消贵司的中标资格。

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19 年 08 月 08 日

合同复印件：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LHMQ-20190812-063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田村

发包方：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9 年 08 月 12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乐荟科创中心 1-10 栋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49947.03 平方米，建筑 1 栋高度 150 米超高层产业研发楼及三层裙楼，1 栋高度 130 米超高层产业研发楼，2 栋高度 100 米高层宿舍楼及配套，4 栋高度 100 米高层产业研发楼，2 栋高度 20 米多层产业研发用房，建筑基地总占地面积 1498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27584.52 平方米，地下 3 层/地上 4~31 层。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210728.2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116856.32 平方米。施工总承包单位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田村，北邻吉华路，南邻龙颈岭路。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预埋件或后置埋件、单元式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合金百页系统、铝合金门窗、雨篷、铝合金格栅、地弹门、平衡门、防火幕墙及幕墙系统中防水、防雷、保温节能等处理和图纸及现行规范（标准及相关规定）、技术要求所要求的一切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预埋件或后置埋件、单元式幕墙、玻璃幕墙、铝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合金百页系统、铝合金门窗、雨篷、铝合金格栅、地弹门、平衡门、幕

乙方承担。若甲方对试验检验结果有异议，可进行复检复试（检验机构由甲方与乙方共同选定），若复检复试合格，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若复检复试不合格，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用于本工程的一切材料、成品、半成品，须符合设计要求，不符合设计要求的材料及设备，乙方不得使用。若甲方在施工过程中对乙方材料进行抽检，发现乙方使用不符合甲方要求或不合格的材料，乙方须支付甲方 10000 元/次违约金，并整改到符合设计要求。

5、原则上禁止材料代用及替换，须使用本合同约定的材料品牌及型号。如遇特殊情况，乙方需进行材料代用及替换时，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且乙方通过使用代用材料所节省的费用归甲方所有，增加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合同附件 2 约定的“幕墙工程主要材料品牌表”中的任何品牌，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

7、所有材料样板施工前须经甲方检验，书面确认后方可施工，否则造成返工及相关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8、本工程须满足施工图纸要求且达到以下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法规、规范的要求：

《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102-2003；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建筑幕墙工程技术规范》DGJ08-56-2012；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01；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

以上法规、规范如有调整，按最新版本执行。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壹亿伍仟捌佰伍拾陆万壹仟陆佰陆拾玖元玖角叁分（¥：158,561,669.93）。

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龙岗国商企业有限公司 (公章)	乙方：深圳广田方特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户名：	户名：
签订时间：2019年08月12日	签订时间：2019年08月12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竣工报告: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幕墙子分部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门窗子分部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细部子分部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u>3</u> 分项数: <u>6</u>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124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51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3	石材幕墙安装	13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	检验批数: 188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朱晓中		项目技术负责人签名: 陈锦河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培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细部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乐荟科创中心1-2栋及4-10栋塔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强	项目负责人	陈锦河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培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朱晓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宋文清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12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12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朱晓中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陈锦河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签名: 叶强	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培	项目负责人签名: 宋文清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8.亿道大厦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1/1

中标通知书

工程名称: 亿道大厦幕墙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开标时间: 2021年11月4日

中标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8800000元(大写: 伍仟捌佰捌拾万元整)

中标工期: 详见招标文件

项目经理: 朱晓中

资格证书号: 粤 135131309102

本工程于 2021年11月4日上午10时00分 在深圳市宝安区 33区大宝路83号美生慧谷科技园美谷5楼公开开标,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并经评标专家评审确定中标人。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 2021年12月18日18时00分 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签订合同的地点为: 深圳市宝安区33区大宝路83号美生慧谷科技园美谷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未按规定时间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人将取消中标资格, 重新招标并没收中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中标人主动放弃中标资格的, 招标人将没收中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 2021年11月18日

合同扫描件：

亿道大厦幕墙工程 施工合同

工 程 地 点：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丹梓大道与
兰景路交汇处东南角

合 同 编 号：_____

总 包 方：江苏天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 包 方：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1 年 12 月 24 日

总包方：江苏天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77249491XD

分包方：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9492XF

总包方与建设单位已签订了《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经总包方、分包方友好协商，就分包方承建亿道大厦幕墙工程事宜，特制订以下双方合同以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概况

亿道大厦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3907.9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69858.62 平方米,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为 52158.62 平方米,地下总建筑面积为 17700.00 平方米,由 1 栋 22 层的厂房及 1 栋 9 层的宿舍楼及 1 栋 3 层的裙楼建筑组成,宿舍相关范围设一层地下室,厂房相关范围设二层地下室。

二、承包范围:

按照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相关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容和要求,以及规范标准要求,根据招标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和说明、现场条件等,本幕墙工程承包方式实行招标阶段施工图总价包干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铝合金门窗、雨棚、栏杆、埋件制作与安装、防雷接地,幕墙制作与安装,封闭装修、打胶收口及缝隙封堵、幕墙楼层防火分隔制安及保温,配合其他相关专业工程的洞口留设,所有相关材料及使用功能、绿色建筑等的检测、试验,负责承建的幕墙工程通过相关政府部门的竣工验收。

详见施工图、工程量清单、设计变更。分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分包方除承包范围外还与总包方施工界面具体但不限于下表的内容

序号	项目范围	幕墙单位	总承包单位	其他
1	幕墙预埋件和后置埋件	埋件制作、安装	提供轴线、标高控制线	/

4	吊顶	吊顶预埋及安装	总包、分包配合相关设施安装	
---	----	---------	---------------	--

完成以上工作的所有费用均含在本合同总价中。

三、合同价款及组成：

1、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当前增值税税率为9%。合同总价：不含增值税总价为¥54,277,516.23元，（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贰拾柒万柒仟伍佰壹拾陆元贰角叁分整），含增值税总价为¥59,162,492.69元（人民币大写：伍仟玖佰壹拾陆万贰仟肆佰玖拾贰元陆角玖分整）

备注：当国家税制政策改革及相关法律发生变化引起增值税税率变化时，未完工部分的产值则根据相应政策调整相应合同增值税含税总价。即：增值税含税金额=已完工且开票的含税金额（A）+（含税结算金额-A）/（1+调整前的增值税税率）*（1+调整后对应税率）。本合同履行期间，分包方必须为一般纳税人，如果分包方由一般纳税人转为小规模纳税人，无法提供合同约定税率的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不可用于总包方抵扣或少于合同约定税率的抵扣，造成的差额税金应由分包方承担，总包方有权在进度款或结算款中扣除。

2、合同方式：本合同采用**招标阶段施工图总价包干**。总价范围为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本合同明确的承包范围总价包干价格。

2.1 本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施工措施费、赶工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各类保险、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费、工程材料及设备的检验试验费、淋水试验水费、外墙施工吊篮等外墙施工费（要求必须有固定的专业吊篮租赁公司）、办理验收的各种手续费、协调费、与其他施工单位间的交叉施工所导致可能发生的费用（如修补、移位）、开洞及修复费、已完成工程的成品保护费、可能发生的材料的二次搬运费、视觉样板费、0.06%的国家税务机关应缴纳的印花税等施工中须发生的一切费用。

2.2、幕墙分包人制作工艺样板，直至通过设计、监理、业主的认可为止。材料样板按照施工图纸提供一种材料样板（在样板安装之前确定颜色），1#楼取第三层3个分格做一个样板，2#楼取造型部位一层高3个分格，总共两个视觉样板，前述样板的材料、制作、安装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中。

2.3、验收后移交给建设单位前的幕墙清洗也已包含在本合同总价款中；

总包方：江苏天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开户账号：3200 1614 8360 5250 7808

纳税人识别号：9132021177249491XD

联系电话：18762805868

公司收件地址：坪山区光科一路

收件人：汤来友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分包方：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开户账号：1085300000250238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9492XF

联系电话：0755-27633456

公司收件地址：深圳市宝安区黄峰岭工业大道2号广田方特企业总部四楼

电子邮箱号：gtfangte@126.com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 验收意见书

深联验〔2023〕0586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亿道大厦（1栋、2栋）已由你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并申请竣工联合（现场）验收（国家编码：2102-440310-04-01-863625，工程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丹梓大道与兰景路交汇处东南角）。

各参验部门验收意见如下：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组织的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核实通过。

综上，依据《深圳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管理办法》第二十条，亿道大厦（1栋、2栋）的建设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结论为：验收通过。



验收单位联合（盖章）
2023年09月22日

备注：

- 1、验收通过的项目，建设单位应于3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未按期移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依法予以严肃查处。
- 2、规划、消防、节能等专项验收结论详见附件，其中关于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请建设单位遵照执行。



编号: S17M00092309140001

深圳市竣工验收备案

收文回执

深圳市亿道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收你单位亿道大厦(1栋、2栋)竣工验收备案的下列资料:

- 1、《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 2、竣工验收报告或核验证书
- 3、配套的燃气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或验收证书
- 4、深圳市电梯(自动扶梯)安装监督检验结果通知单
- 5、消防验收部门出具的消防专项验收合格文件
- 6、防雷装置验收意见书
- 7、建筑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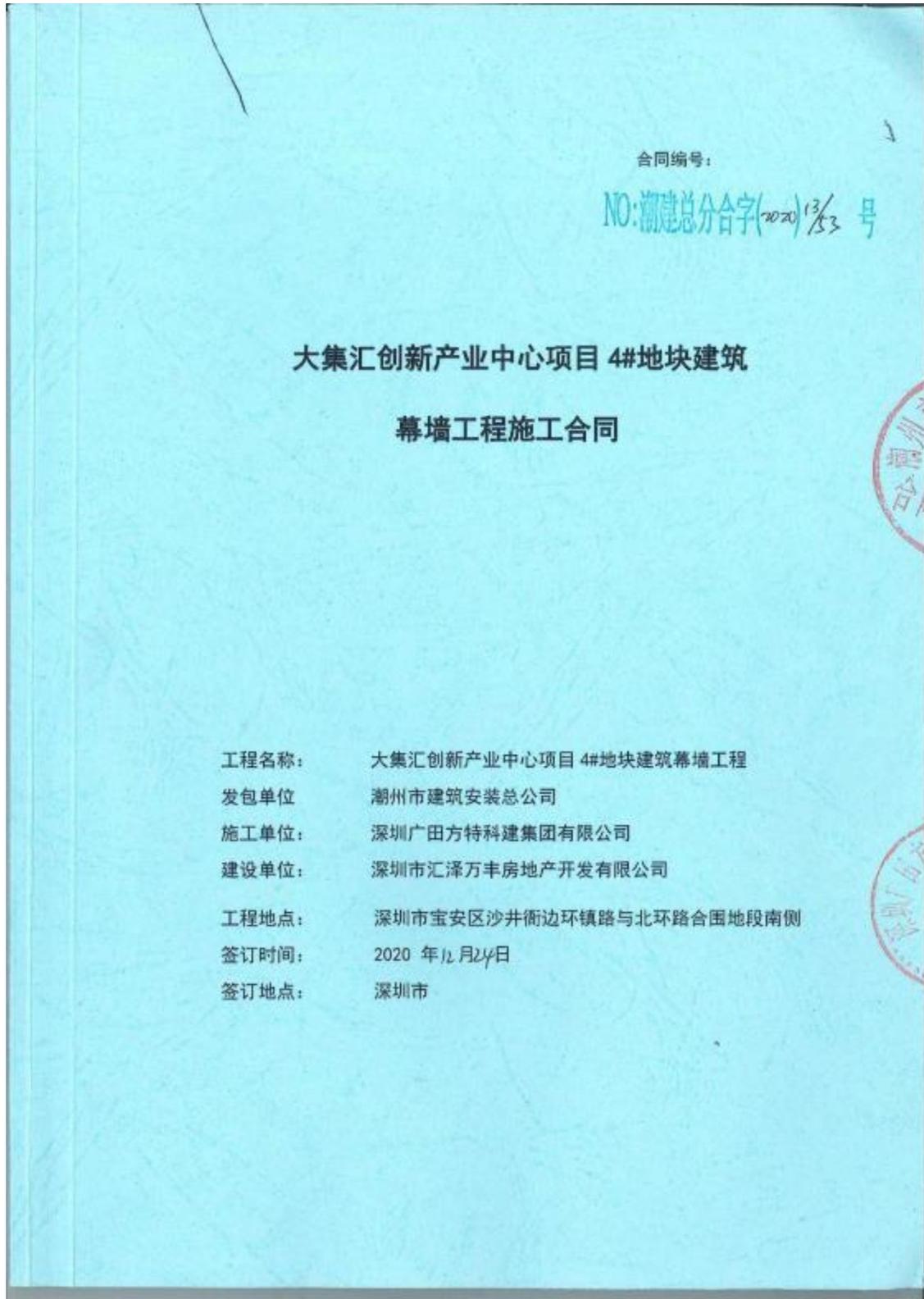
特别提示:

1. 此回执只是我局收到你单位所报备案资料的证明, 请妥善保管;
2. 根据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管理方式的决定》(国发[2003]5号), 竣工验收备案为告知性备案;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信息可在深圳建设网(zjj.sz.gov.cn)上查询;



9.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幕墙施工工程

合同扫描件: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发包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三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 4#地块建筑幕墙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施工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 4#地块建筑幕墙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井北环路与环镇路交叉处东南侧
1.3 工程面积：其中 4#地块建设用地约 15424.87 平米，总建筑面积约 154676.81 平米，分别为 A、B、C、D 栋四栋塔楼。具体以政府规划批复文件以及建设单位确认的最终施工图纸为准。

1.4 工程范围和内容：按双方盖章确认合同项下工程量清单、图纸（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2020】年【9】月版）及甲方盖章确认的乙方深化施工图纸中所示的范围及外立面幕墙工程，包括图纸所含全部内容：包括并不限于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雨棚、铝板、铝合金格栅、铝合金门窗、空调百叶、玻璃门窗、GRC 造型、外墙清洗等，本次报价不含广告位、LED。

1.4.1 以上内容仅为概括性的，包含但不限于依据合同文件、甲方盖章确认的施工图纸、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并按规则及规范竣工交付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在本项目的工作范围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甲方的工作指令。本合同施工图纸如出现变更、新增的施工内容应以甲方盖章确认属于合同外增项，如有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予以为准。

1.4.2 以上内容仅列了主要工程范围及工序，按施工图纸要求的次要工序、预埋工序均已包括在施工范围内。如因乙方偷工减料或不按规范的工序施工影响使用效果或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无条件在本合同约定工期内整改和修复，并不加收任何费用。

1.4.3 乙方确认合同签署后，因工程施工需要（例如工程施工进度需要、质量安全保障等）扩大或缩减工程承包范围，甲方也有权将本工程中任意一部分委派给其他承包方完成，并将相应价款按工程量清单报价金额从合同总价中扣除，乙方对此不会提出任何异议，乙方承诺接受该风险且不会因减少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而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1.4.4 乙方承诺，在幕墙工程与专业分包工程拼缝、链接或收口处，其他工程的工序完成在前的则由乙方负责落实拼缝、收口等工作，乙方不得以施工界面划分等为由拒绝承

担相应的施工工作，费用已包含在乙方工程价款内，不另行单独结算。否则，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施工，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并且每发生一次违约行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万元的违约金。

乙方详细的承包范围以及施工界面划分详见附件 7:幕墙工程承包范围以及施工界面划分。

1.5 工程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施工图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包干总价是指按图纸内容、材料及设备的要求、工程施工技术的要求为完成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并达到验收标准所必需的各项工序和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全部项目施工材料、辅材及机械设备（由甲方指定材料品牌或样板）、材料运输及保管、损耗、施工水电费、管理费、成品保护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包工期、包验收合格、包税金（含 9% 增值税）、包利润、包保险、包配合、包外墙清洗费等方式承包本项目。

1.6 工程期限总日历天数为 320 天。暂定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24 日；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8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具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交叉施工、政府及职能部门检查、第三方检测等因素影响。乙方需配合交叉施工工程的施工进度，以使各相应工程均能在约定的合同期内完成。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应当于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进场施工。

实际竣工日期：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经发包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正常交付使用的日期。

1.7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含税包干总造价为小写¥ 60,000,000.00 元（含 9% 工程增值税），金额大写：人民币 陆仟万元整 元；不含税总造价为小写：¥55,045,871.56 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伍仟伍佰零肆万伍仟捌佰柒拾壹元伍角陆分；税金为小写：¥4,954,128.44 元，大写：人民币 肆佰玖拾伍万肆仟壹佰贰拾捌元肆角肆分。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在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前已支付且已开具发票的合同价款不再调整，未支付或未开具发票的合同价款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起，按新税率进行调整。

1.7.1 本合同为施工图总价包干合同，包含完成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并达到验收标准所必需的各项工序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设备费、人工费、机械费、运输装卸费、二次搬运费、就位费、施工水电费、安装费、调试费、施工垃圾清运费、材料管理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及规费、安全押金、清洁费、施工保险费、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验收、包税费、包保险、包外墙清洗费用等项目施工及竣工所涉及的一切费

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即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涉及级别管辖的，由该院的上一级法院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17.3 诉讼费用及实现权利的律师费、鉴定费、担保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7.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并盖单位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17.5 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乙方应当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17.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于 年 月 日在深圳市签署。

17.7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附件，为合同之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7.9 附件：

附件 1：廉洁协议

附件 2：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附件 3：施工图纸目录

附件 4：乙供材料品牌限定表

附件 5：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附件 6：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工程管理规定

附件 7：关于施工界面划分的描述

附件 8：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附件 9：大集汇创新创业中心项目幕墙及门窗栏杆工程技术要求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2020 年 12 月 29 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大奥汇创新产业中心(A312-0971)(不含桩基)					
施工单位	潮州市建筑安装总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刘丹熹	项目 负责人	胡国翔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丁度维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 负责人	严俊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李瀚林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44	符合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	11	符合要求		合格		
3	石材幕墙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 数: 3	检验批 数: 57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10.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2、3号地块)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中标价格暂定为人民币玖仟贰佰捌拾叁万捌仟玖佰贰拾叁元玖角壹分(小写: 92838923.91元)(具体以合同签订价格为准)。

请贵司接到本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与我司洽谈合同事宜, 联系人: 宋平, 联系电话: 15070738925。

招标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日期: 2021年5月6日

合同复印件：

合同编号：HN-FBHT-2021-355-国创 27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

工程名称：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分包人已对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中新广州知识城开放大道以西、规划 KN1-2 号路以南

1.3 工程结构：钢筋混凝土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地块二、三幕墙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

a 外幕墙修工程所需要的预留洞、开洞、堵洞；幕墙埋件（含预埋偏差处理和后置）；

b 附框及门窗框安装,门窗与附框及附框与洞口缝隙封堵、防水处理；

c 层间梁等结构部位、室内隔墙等墙体部位与幕墙间的水平、竖向防火封堵系统；

d 完成幕墙与土建构物的打胶收口工作；

e 防雷预埋件预埋；

f 除现有脚手架之外所需的脚手架、吊篮、悬臂吊的搭设及拆除；

g 女儿墙压顶及女儿墙内侧至屋面间装饰面处理；

h 建筑物的变形缝（沉降缝、伸缩缝等）的施工处理；

i 深化设计后的施工图与甲方下发幕墙预埋件不一致需要增加的幕墙结构固定处理；

j 装饰面之间及装饰面与其他建筑面层之间接缝部分的封胶处理；

k 负责与景观施工界面处收边封口工作；

l 配合泛光照明、机电等各专业施工单位在外幕墙饰面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防水收口、收边，面层打孔、洞等）及泛光施工完成后的打胶工作，根据泛光照明工程承包商提供的尺

寸负责现场开孔配合安装；

m 其他跟幕墙工作有关且需要乙方完成或配合，直至通过验收需要的所有工作，并保证工完场清、工完料清。

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施工图纸、工程项目清单所示的幕墙、钢构及配件等的加工制作、运输、安装、各项检测、玻璃内侧保护膜、玻璃内外侧完工前保洁、竣工资料的整理、备案、验收以及配合甲方和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施工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本合同所确定的承包范围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无条件完成。如因乙方原因某部分施工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作发包，并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未完成部分合同造价的 30%作为违约金。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5 月 20 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审批通过的乙方开工申请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1 月 20 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5 天，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政府禁令、中高考、杭州亚运会、新冠疫情、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确保“广东省建筑工程优质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或“鲁班奖”，并符合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四、分包合同价格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 99948872.04 元（大写：玖仟玖佰玖拾肆万捌仟捌佰柒拾贰元零角肆分）。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91696212.89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 8252659.16 元。税率

凭证，乙方需向甲方承担合同额 1%/次的违约责任。

乙方认可在大家签平台 (<https://app.cscec8b.com.cn/djqsystm/esign-web>) 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大家签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大家签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十三、工程保修

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保修期限为 2 年。

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整体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保修金的返还：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2 年，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28 日内支付完毕（保修金不计利息）。但是，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 24 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在乙方的保修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十四、争议解决

合同当事人因合同或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选择下述第 (1) 方式解决争议：

(1) 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_____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_____

3.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盖章后_____生效。

4. 本合同一式_____六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_____五_____份，分包人执_____一_____份。

承包人：_____（盖章）_____ 分包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
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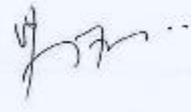
（签字）_____（签字）_____

地 址：_____分供采购合同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1）_____ 邮政编码：_____



3

中国建筑 管理表格			
分包结算审查会签表			表格编号
			CSCEC31-SN-CI-E029-1.2
工程项目(全称): 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日期: 年 月 日			
分包人单位名称	深圳广州方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内容	幕墙工程
分包结算代表	严俊	联系电话	18025397028
次	会签内容	项目部会签意见及签字	二级单位相关部门经理签字
1	图纸(供料)单张数及金额	不含税38924. 梁楠	物资管理部
2	累计已付工程款金额	9289799.89 蒋文	
3	水电费及代扣款项双方确认金额	无 蒋文	财务资金部
4	已开发票金额、税率	9289744.8 9% 蒋文	
5	上述结算值中所含可供材金额 安装结算值中所含主材及设备金额; 结算资料合规性检查。	无 梁楠	结算中心
项目商务经理: 小写: 不含税金额: 97477240.33元 含税金额: 106250191.96元 (签字) 梁楠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 梁楠 (签字) 年 月 日	分包结算审批(盖章): 
二级单位结算中心: 小写: 96094738.23元 (不含税金额) 小写: 104743264.67元 大写: 壹亿零肆佰柒拾叁万贰仟陆佰肆拾玖元陆角柒分 (含税金额) (签字) 梁楠 年 月 日		二级单位总经济师:  (签字) 年 月 日	分包结算审批(盖章): 
公司商务管理部: 		分包结算审批(盖章): 	



中国建筑 管理表格

分包结算书

表格编号

CSCEC81-SF-CX-06029-2

工程名称: 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泰利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不含税报审值: 98632212.12 元

含税报审值: 107530911.21 元

不含税初审值: 97477240.33 元

含税初审值: 106250191.96 元

不含税复审值: 小写: 96094732.23 元 大写: 玖仟陆佰零玖万肆仟柒佰叁拾贰元贰角三分

含税复审值: 小写: 104743264.61 元 大写: 壹仟零肆拾柒万肆仟叁佰贰拾肆元陆角一分

不含税终审值: 小写: 大写:

含税终审值: 小写: 大写:

注: 结算以公司终审值为准

终审结算值
以复审为准

2014.9.5

二、项目经理业绩

1.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AB区）

中标通知截图：



合同复印件：

合同编号：HN-FBHT-2022-⁵¹³横琴科学城-39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

工程名称：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分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横琴分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分包人已对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横琴科学城(二期)标段二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1.2 工程地点：横琴新区厚朴道东侧、百合路南侧、环岛西路西侧、胜洲三路北侧

1.3 工程结构：混凝土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 S44、SB1、SC1 幕墙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

a 外幕墙工程所需要的预留洞、开洞、堵洞；幕墙埋件（含预埋偏差处理和后置）；

b 附框及门窗框安装,门窗与附框及附框与洞口缝隙封堵、防水处理；

c 层间梁等结构部位、室内隔墙等墙体部位与幕墙间的水平、竖向防火封堵系统；

d 完成幕墙与土建构间的打胶收口工作；

e 防雷预埋件预埋；

f 除现有脚手架之外所需的脚手架、吊篮、悬臂吊的搭设及拆除；

g 女儿墙压顶及女儿墙内侧至屋面间装饰面处理；

h 建筑物的变形缝（沉降缝、伸缩缝等）的施工处理；

i 深化设计后的施工图与甲方下发幕墙预埋件不一致需要增加的幕墙结构固定处理；

j 装饰面之间及装饰面与其他建筑面层之间接缝部分的密封胶处理；

k 负责与景观施工界面处收边封口工作；

l 配合泛光照明、机电等各专业施工单位在外幕墙饰面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防水收口、收边、面层打孔、洞等）及泛光施工完成后的打胶工作,根据泛光照明工程承包商提供的尺寸负责现场开孔配合安装；

其他跟幕墙工作有关且需要乙方完成或配合，直至通过验收需要的所有工作，并保证工完场清、工完料清。

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施工图纸、工程项目清单所示的幕墙、钢构及配件等的加工制作、运输、安装、各项检测、玻璃内侧保护膜、玻璃内外侧完工前保洁、竣工资料的整理、备案、验收以及配合甲方和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施工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本合同所确定的承包范围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无条件完成。如因乙方原因某部分施工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作发包，并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未完成部分合同造价的 30%作为违约金。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7月5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审批通过的乙方开工申请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8月31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22天，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政府禁令、中高考、杭州亚运会、新冠疫情、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确保整体工程的质量合格，并保证一次性验收通过。

创优要求：本项目确保获得“珠海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争创“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的建设标准，并符合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四、分包合同价格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86284220.48元（大写：捌仟陆佰贰拾捌万肆仟贰佰贰拾肆圆肆角捌分）。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79159835.30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 7124385.177 元，税率 9 %。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4.2 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具体单价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表（以下简称综合单价表）。

综合单价表中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①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小型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除增值税外的其他全部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个人所得税、合同印花税、企业所得税、车船使用税以及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所有税费）；

②设备进退场及场外运输费用、材料和设备的场内水平运输及二次倒运费用、专用工具费、缺陷修复费、成品保护费、水电费、措施费（如预埋预留、垃圾清运、现场搭拆施工用架子、后期服务等费用）、超高费、运输费（含运输保险费）、深化设计费；

③跨区域涉税事项报告书办理费用、进入工程所在地备案费用、意外人身保险等所有保险费、扰民或民扰费用（以相关部门认定为标准）、承包范围内的材料检测费及检验试验费、第三方检测费、验收费、安全监督费用、试运行费、地下障碍物清除费用、交通费、保洁费、风险费用、协调及完成本分包工作内容的安全费用、技术费用、措施费用、乙方自有人员（包括管理人员及劳务工人）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及当地政府部门规定的其他险种等与完成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费用。该综合单价不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4.3 工程量计算规则：具体详见综合单价表中约定。

4.4 本合同固定综合单价已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幕墙深化设计及专项图纸审核费用及幕墙的专项检测试验费用。
- (2) 乙方配合设计单位进行门窗的二次设计工作，并通过审图办进行审核产生的费用。
- (3) 完成幕墙安装后与墙体间的固定及弹性连接。
- (4) 完成幕墙与墙体材料的密封防水处理。
- (5) 完成国家、省、市各级规范和政府文件要求的各项检测，并取得合格的试验报告。
- (6) 制定完整的施工方案，并报监理、甲方审核。
- (7) 配合其他单位如外墙保温饰面等分包单位穿插施工产生的费用，包括因施工标准不满足施工要求进行的修补、剔凿等所有工作内容。若乙方不配合施工，甲方找人代施工，

问题，甲方不补偿相应费用。

8.2 乙方提供机械机具：除 8.1 条约定甲供机械之外的所有小型机械设备（包括所用线缆、小型机械消耗性材料及配套使用机具），所有二级配电箱以下电箱、电缆、电器、所用工具、照明器材、放线测量仪器、手推车、市政接驳口外的施工用水管、铁锹、手电锯、切割机、电钻等所有手头工具用具及劳保用品等均由乙方供应，费用已含在合同单价中。乙方自行采购三级开关箱，但必须满足甲方要求。

如乙方拒绝提供以上机械机具，甲方可为代采购，费用按照甲方采购价款加 20% 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后续在乙方施工区域或属于乙方施工范围（或由乙方原因导致）的非 8.1 约定的甲方提供机械产生的其他机械费用，费用按照甲方采购价款在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8.3 安全防护用品：乙方必须为施工现场自有人员配备必需的安全防护用品。乙方配备的安全防护用品使用性能或质量必须符合国家主管部门及行业规范、标准要求，另外安全防护用品外观、样式、规格、型号须符合甲方安全管理要求。

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安全绳、反光背心、消防水带（枪）、灭火器等由甲方统一订购，其中安全绳 36.16 元/顶，三点式安全带 64.41 元/条，五点式安全带 195 元/条，安全绳 2.83 元/米，反光背心 25.99 元/件。乙方向甲方提出使用需求计划，办理采购委托申请，采购费用按照采购单价每月从乙方安全费用中予以扣除。

九、甲乙双方代表

1、甲方现场代表：陈凯，负责现场管理，联系电话：18565581860。

甲方相关受理投诉邮箱及平台信息，乙方可通过任一方式反馈合理的拖欠账款诉求：

1	欠款诉求接收邮箱	ZJBYHW@163.com
2	拖欠企业账款信访受理电话	0531-66628828
3	云筑网中建系统账款投诉平台	https://ts.yzw.cn/complaint
4	平台投诉网址	https://dsc.cscec8b.com.cn/fw/
5	平台投诉二维码	

2、乙方现场代表：严发，代表乙方履行合同，负责施工管理、签署任何文件、处理与工程有关的所有事务等。

十四、争议解决

合同当事人因合同或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选择下述第(1)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
3.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后 生效,
4.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五份,分包人执一份。

承包人: (盖章)

分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罗租村黄峰
岭工业区升平路F栋一层至五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108

电 话: _____ 电 话: 0755-27633456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建设单位: 指本工程的建设方,即整体工程开发单位。

1.1.2 监理: 指建设单位聘请的整体工程的监理单位。

2.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
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2、3号地块)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规定的
内容。中标价格暂定为人民币玖仟贰佰捌拾叁万捌仟玖佰贰拾叁元玖角壹分
(小写: 92838923.91元)(具体以合同签订价格为准)。

请贵司接到本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与我司洽谈合同事宜, 联系人: 宋
平, 联系电话: 15070738925。

招标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日期: 2021年5月6日

合同复印件：

合同编号：HN-FBHT-2021-355-国创 27

建设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幕墙工程)

工程名称：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分 包 人：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分包人已对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中新广州知识城开放大道以西、规划 KN1-2 号路以南

1.3 工程结构：钢筋混凝土结构

1.4 分包工程范围：本工程范围内的地块二、三幕墙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1.5 分包模式：专业分包

1.6 分包工作内容：

a 外幕墙修工程所需要的预留洞、开洞、堵洞；幕墙埋件（含预埋偏差处理和后置）；

b 附框及门窗框安装,门窗与附框及附框与洞口缝隙封堵、防水处理；

c 层间梁等结构部位、室内隔墙等墙体部位与幕墙间的水平、竖向防火封堵系统；

d 完成幕墙与土建构围的打胶收口工作；

e 防雷预埋件预埋；

f 除现有脚手架之外所需的脚手架、吊篮、悬臂吊的搭设及拆除；

g 女儿墙压顶及女儿墙内侧至屋面间装饰面处理；

h 建筑物的变形缝（沉降缝、伸缩缝等）的施工处理；

i 深化设计后的施工图与甲方下发幕墙预埋件不一致需要增加的幕墙结构固定处理；

j 装饰面之间及装饰面与其他建筑面层之间接缝部分的封胶处理；

k 负责与景观施工界面处收边封口工作；

l 配合泛光照明、机电等各专业施工单位在外幕墙饰面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防水收口、收边，面层打孔、洞等）及泛光施工完成后的打胶工作，根据泛光照明工程承包商提供的尺

寸负责现场开孔配合安装；

m 其他跟幕墙工作有关且需要乙方完成或配合，直至通过验收需要的所有工作，并保证工完场清、工完料清。

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施工图纸、工程项目清单所示的幕墙、钢构及配件等的加工制作、运输、安装、各项检测、玻璃内侧保护膜、玻璃内外侧完工前保洁、竣工资料的整理、备案、验收以及配合甲方和其他专业施工单位的施工等与本分包工程相关的全部工作内容。

本合同所确定的承包范围的工作内容，乙方应无条件完成。如因乙方原因某部分施工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另作发包，并且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未完成部分合同造价的 30% 作为违约金。

二、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5 月 20 日（此为暂定时间，具体以甲方审批通过的乙方开工申请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2022 年 1 月 20 日（以本分包工程最终通过验收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5 天，以施工现场建设单位最新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工期为准，已综合考虑非甲方自身原因的工期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分包合同工期已综合考虑法定节假日（特别是中秋、春节等重要节假日）、各类天气原因、交通管制、政府禁令、中高考、杭州亚运会、新冠疫情、两会及其他政府会议、农忙、甲方或建设方或政府部门领导检查、观摩、工地现状等对工期产生的影响，乙方承诺不因此类原因提出任何有关的工期和费用索赔。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创优要求：确保“广东省建筑工程优质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或“鲁班奖”，并符合总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四、分包合同价格

4.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暂定人民币 99948872.04 元（大写：玖仟玖佰玖拾肆万捌仟捌佰柒拾贰元零角肆分）。此合同价为暂定价，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实际结算值为准。其中，不含税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91696212.89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 8252659.16 元。税率

凭证，乙方需向甲方承担合同额 1%/次的违约责任。

乙方认可在大家签平台 (<https://app.cscec8b.com.cn/djqsystm/esign-web>) 使用电子印章签署合同为其真实意思表示，且确保在大家签平台注册时，使用的企业信息和个人相关信息真实有效，并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在大家签平台的合同签约流程。如因乙方使用不当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愿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十三、工程保修

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行。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本工程保修期限为 2 年。

建设工程的保修期，自整体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保修金的返还：自整体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2 年，工程无任何质量缺陷，28 日内支付完毕（保修金不计利息）。但是，如该工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应当在 24 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处理。如乙方未能按照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甲方可自行组织人员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在乙方的保修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将继续向乙方追偿。

十四、争议解决

合同当事人因合同或合同有关事项发生争议的，可以自行和解或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任何一方不愿和解、调解或和解、调解不成的，选择下述第 (1) 方式解决争议：

(1) 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_____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_____

3. 本合同自_____双方盖章后_____生效。

4. 本合同一式_____六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_____五_____份，分包人执_____一_____份。

承包人：_____（盖章）_____ 分包人：_____（盖章）_____

法定代表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_____（签字）_____

地 址：_____分供采购合同章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1）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结算资料

3

中国建筑 管理表格			
分包结算审查会签表			表格编号
			CSCEC31-SN-CI-E029-1.2
工程项目(全称): 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分包人单位名称	深圳广州方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内容	幕墙工程
分包结算代表	严俊	联系电话	18025397028
项次	会签内容	项目部会签意见及签字	二级单位相关部门经理签字
1	图纸(供料)单张数及金额	不含税38924. 梁楠	物资管理部 李阳
2	累计已付工程款金额	9289799.89 蒋文	
3	水电费及代扣款项双方确认金额	无 蒋文	财务资金部 小
4	已开发票金额、税率	9289744.8 9% 蒋文	
5	上述结算单中所含可供材金额 安装结算单中所含主材及设备金额; 结算资料合规性检查。	无 梁楠	结算中心 李阳
项目商务经理: 小写: 不含税金额: 97477240.36元 含税金额: 106250191.96元 (签字) 梁楠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 梁楠 (签字) 年 月 日	分包结算审批(盖章):  (签字) 梁楠 2024年8月25日
二级单位结算中心: 小写: 96094738.23元 (不含税金额) 小写: 104743264.67元 大写: 壹亿零肆佰柒拾叁万贰仟陆佰肆拾玖元陆角柒分 (含税金额) (签字) 梁楠 年 月 日		二级单位总经济师: 梁楠 (签字) 年 月 日	分包结算审批(盖章):  (签字) 梁楠 2024年8月25日
公司商务管理部: 			分包结算审批(盖章):  (签字) 梁楠 2024年8月25日



中国建筑 管理表格

分包结算书

表格编号

CSCEC81-SF-CX-06029-2

工程名称: 国际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泰利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不含税报审值: 98632212.12 元

含税报审值: 107530911.21 元

不含税初审值: 97477240.33 元

含税初审值: 106250191.96 元

不含税复审值: 小写: 96094732.23 元 大写: 玖仟陆佰零玖万肆仟柒佰叁拾贰元贰角三分

含税复审值: 小写: 104743264.61 元 大写: 壹仟零肆拾柒万肆仟叁佰贰拾陆元肆角一分

不含税终审值: 小写: 大写:

含税终审值: 小写: 大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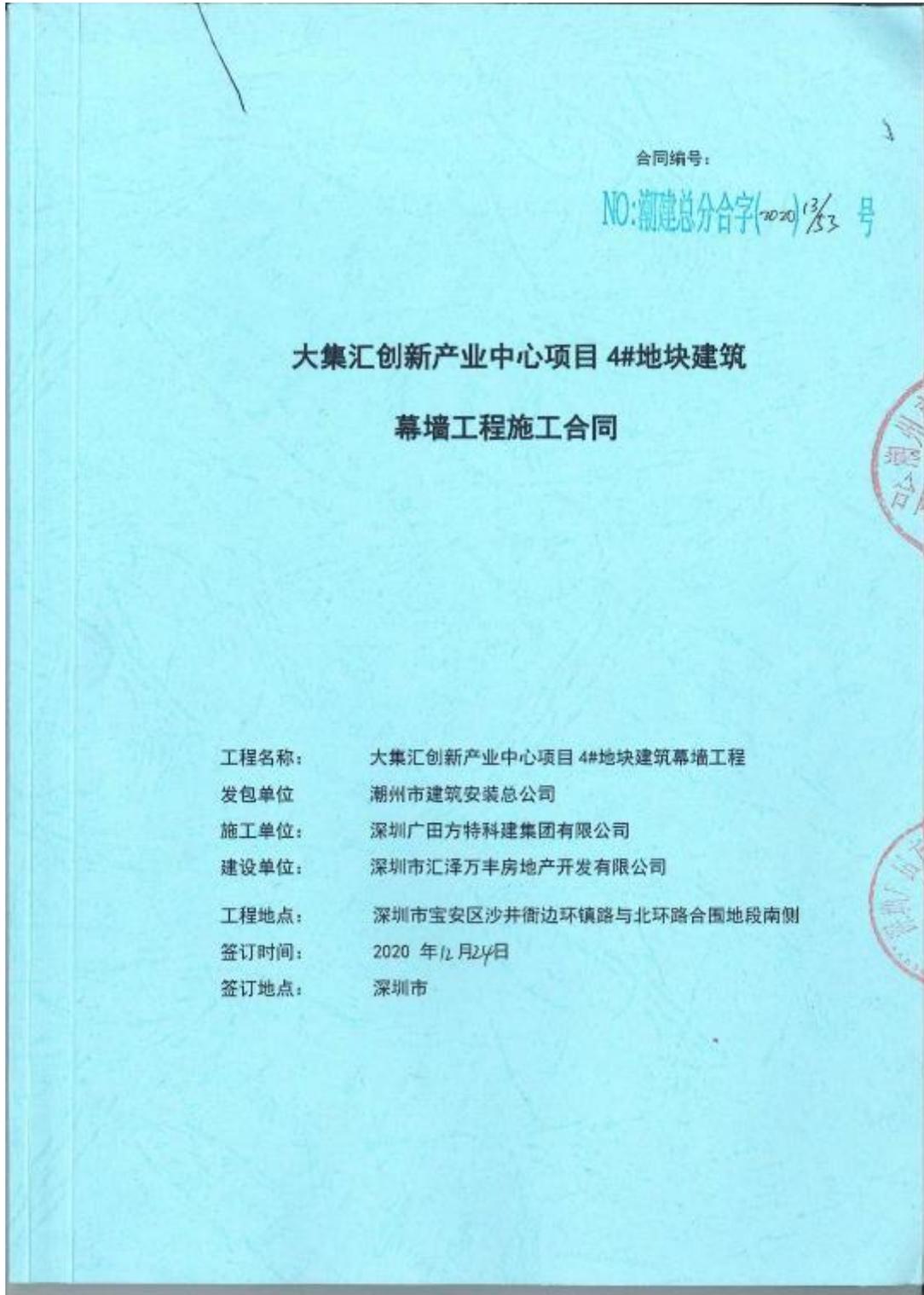
注: 结算以公司终审值为准

终审结算值
以复审为准

2014.9.5

3.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幕墙施工工程

合同关键页：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发包单位、施工单位、建设单位三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承包甲方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 4#地块建筑幕墙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施工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 4#地块建筑幕墙工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井北环路与环镇路交叉处东南侧
- 1.3 工程面积：其中 4#地块建设用地约 15424.87 平米，总建筑面积约 154676.81 平米，分别为 A、B、C、D 栋四栋塔楼。具体以政府规划批复文件以及建设单位确认的最终施工图纸为准。
- 1.4 工程范围和内容：按双方盖章确认合同项下工程量清单、图纸（深圳市东大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2020】年【9】月版）及甲方盖章确认的乙方深化施工图纸中所示的范围及外立面幕墙工程，包括图纸所含全部内容；包括并不限于玻璃幕墙、石材幕墙、雨棚、铝板、铝合金格栅、铝合金门窗、空调百叶、玻璃门窗、GRC 造型、外墙清洗等，本次报价不含广告位、LED。
 - 1.4.1 以上内容仅为概括性的，包含但不限于依据合同文件、甲方盖章确认的施工图纸、法规、规范及标准、政府文件所要求的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并按规则及规范竣工交付所需要的全部工作。在本项目的工作范围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甲方的工作指令。本合同施工图纸如出现变更、新增的施工内容应以甲方盖章确认属于合同外增项，如有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予以为准。
 - 1.4.2 以上内容仅列了主要工程范围及工序，按施工图纸要求的次要工序、预埋工序均已包括在施工范围内。如因乙方偷工减料或不按规范的工序施工影响使用效果或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无条件在本合同约定工期内整改和修复，并不加收任何费用。
 - 1.4.3 乙方确认合同签署后，因工程施工需要（例如工程施工进度需要、质量安全保障等）扩大或缩减工程承包范围，甲方也有权将本工程中任意一部分委派给其他承包方完成，并将相应价款按工程量清单报价金额从合同总价中扣除，乙方对此不会提出任何异议，乙方承诺接受该风险且不会因减少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而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
 - 1.4.4 乙方承诺，在幕墙工程与专业分包工程拼缝、链接或收口处，其他工程的工序完成在前的则由乙方负责落实拼缝、收口等工作，乙方不得以施工界面划分等为由拒绝承

担相应的施工工作，费用已包含在乙方工程价款内，不另行单独结算。否则，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施工，因此发生的费用及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并且每发生一次违约行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万元的违约金。

乙方详细的承包范围以及施工界面划分详见附件 7:幕墙工程承包范围以及施工界面划分。

1.5 工程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施工图总价包干的方式承包。包干总价是指按图纸内容、材料及设备的要求，工程施工技术的要求为完成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并达到验收标准所必需的各项工序和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全部项目施工材料、辅材及机械设备（由甲方指定材料品牌或样板）、材料运输及保管、损耗、施工水电费、管理费、成品保护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包工期、包验收合格、包税金（含 9% 增值税）、包利润、包保险、包配合、包外墙清洗费等方式承包本项目。

1.6 工程期限总日历天数 320 天。暂定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24 日；竣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8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具的开工令为准。总工期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交叉施工、政府及职能部门检查、第三方检测等因素影响。乙方需配合交叉施工工程的施工进度，以使各相应工程均能在约定的合同期内完成。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应当于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进场施工。

实际竣工日期：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经发包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建筑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正常交付使用的日期。

1.7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含税包干总造价为小写¥ 60,000,000.00 元（含 9% 工程增值税），金额大写：人民币 陆仟万元整 元；不含税总造价为小写：¥ 55,045,871.56 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伍仟伍佰零肆万伍仟捌佰柒拾壹元伍角陆分；税金为小写：¥ 4,954,128.44 元，大写：人民币 肆佰玖拾伍万肆仟壹佰柒拾捌元肆角肆分。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增值税税率发生调整，在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前已支付且已开具发票的合同价款不再调整，未支付或未开具发票的合同价款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起，按新税率进行调整。

1.7.1 本合同为施工图总价包干合同，包含完成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项目，并达到验收标准所必需的各项工序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设备费、人工费、机械费、运输装卸费、二次搬运费、就位费、施工水电费、安装费、调试费、施工垃圾清运费、材料管理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及规费、安全押金、清洁费、施工保险费、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验收、包税费、包保险、包外墙清洗费用等项目施工及竣工所涉及的一切费

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即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起诉。涉及级别管辖的，由该院的上一级法院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

17.3 诉讼费用及实现权利的律师费、鉴定费、担保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7.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署并盖单位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17.5 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乙方应当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17.6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于 年 月 日在深圳市签署。

17.7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附件，为合同之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17.9 附件：

附件 1：廉洁协议

附件 2：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附件 3：施工图纸目录

附件 4：乙供材料品牌限定表

附件 5：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附件 6：大集汇创新产业中心项目工程管理规定

附件 7：关于施工界面划分的描述

附件 8：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附件 9：大集汇创新创业中心项目幕墙及门窗栏杆工程技术要求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2020年12月29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2020年12月24日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大北汇创新产业中心(A312-0971)(不含桩基)						
施工单位	惠州市建筑安装总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丹德	项目负责人	胡鹏翔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丁庚维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日辉	项目负责人	严俊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李湘林
序号	所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	44	符合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	11	符合要求		合格		
3	石材幕墙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工程： 3 检验批数： 57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月日 (盖章)			



四、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1.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幕墙、门窗、栏杆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单位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前海中冶科技大厦主体工程幕墙工程 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审定确认，贵司为本次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人民币 64861821.97 元（大写：陆仟肆佰捌拾陆万壹仟捌佰贰拾壹元玖角柒分）

工期：结构封顶后 168 天内 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

承包范围：1) 1#办公楼、2#商业（裙楼）幕墙、门窗、栏杆工程，按设计图纸中幕墙设计范围的所有工程内容，包括深化设计、单元式幕墙、框架式幕墙加工安装、外立面铝合金线条、玻璃雨棚及玻璃栏杆加工制作安装（包括玻璃幕墙、铝板幕墙、幕墙出入口雨棚，墙层间防火封堵与窗间墙防火封堵、幕墙与墙体间封堵，幕墙预埋件，擦窗设备的预制支座及相关预埋件，幕墙防雷系统与接口的施工等）；负责试验、检测等工作；

项目经理：胡宇

技术负责人：王怀颖

请贵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7 天内与我单位负责人联系，签订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主体工程

联系人: 郑开财

禁止期: 2022.06.30

联系电话:13923757581

合同扫描件：

MCC

合同专用章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JAJ2020031-ZY-009]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幕墙、门窗、栏杆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签订时间：2022年03月29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全称）：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工程分包人（全称）：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双方就幕墙、门窗、栏杆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前海中冶科技大厦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幕墙、门窗、栏杆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十一号路

3. 专业分包范围：按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有关资料所规定的内容，包括以下范围：

1) 1#办公楼、2#商业（裙楼）幕墙、门窗、栏杆工程，按设计图纸中幕墙设计范围的所有工程内容，包括深化设计、单元式幕墙、框架式幕墙加工安装、外立面铝合金线条、玻璃雨棚及玻璃栏杆加工制作安装（包括玻璃幕墙、铝板幕墙、幕墙出入口雨棚、楼层间防火封堵与窗间墙防火封堵、幕墙与墙体间封堵、幕墙预埋件、擦窗设备的预埋支库及相关预埋件、幕墙防雷系统与接口的施工等）；负责试验、检测等工作；

2) 履行“配合发包人、本项目施工总承包人及其他专项承包人，完成相关系统技术界面与实施过程的义务”；配合泛光照明、航空障碍灯、擦窗机及机电设备等预埋位置、开槽、开孔、防水、修复等配合，配合室外广告布置，按其要求留位和安装骨架。

3) 负责幕墙工程的深化设计，材料与设备的采购、制作和安装，以及竣工交付所需工作和服务等；

4) 负责办理幕墙工程实施所需的各项手续；负责组织幕墙工程竣工验收；负责组织、收集、整理、归档本幕墙工程全部的工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施工承包范围的技术文件、有关质量与安全等方面的资料），工程资料的质量及份数必须达到项目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标准，由此所产生的工程资料编制费及报送相关建设行政管理

四 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标准

本分包合同中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标准约定为：人员伤亡事故为0，机械事故和火灾事故为0，职业病发率为0，环境污染事故为0，乙方配备专职安全员满足甲方公司工程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管理实施细则要求。特殊标准和要求：获得“深圳市优质工程奖”，争创“广东省优质工程奖”

五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捌拾柒万玖仟贰佰叁拾伍元玖角叁分）（¥ 70879235.93 元），

签约合同价(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仟伍佰零贰万陆仟捌佰贰拾壹元玖角伍分）（¥ 65026821.95 元），

其中：安全生产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柒万伍仟零叁拾伍元柒角贰分）（¥ 1275035.72 元），

增值税：税率为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伍万贰仟肆佰壹拾叁元玖角捌分）（¥ 5852413.98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结算价格以竣工验收后经甲方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六 分包负责人

工程分包负责人：胡宇

七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甲方相关管理制度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方(章):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3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建行北太平庄支行

帐 号: 11001016500056001354

纳税识别号: 91110108102055141N

电 话: 010-82227016

传 真:

联 系 人: 廖倩敏

联系电话: 13926731626

联系邮箱:

日 期: 2022 年 03 月 日

乙方(章):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

公司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

区罗租村黄峰岭工业区升平路 F 栋一层至

五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中心支行

帐 号: 78170188000183179

纳税识别号: 9144030019229492XF

电 话:

传 真:

联 系 人: 刘志平

联系电话: 13500056258

联系邮箱:

日 期: 2022 年 03 月 日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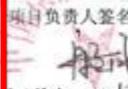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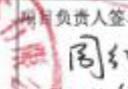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良	项目负责人	康兴月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曹昭波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朝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兴中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幕墙		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1 分项数: 2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div>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朝宇 2024年1月2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良 2024年1月2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怀颖 2024年1月2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康兴月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徐兴中 2024年1月2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良 2024年1月2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怀颖 2024年1月26日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康兴月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幕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主体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良	项目负责人	康兴月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曾昭波
分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利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怀颖	项目负责人	胡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徐兴中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安装	34	符合要求		合格		
2	金属幕墙安装	3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2, 检验批数: 68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月26日 (盖章)			



2.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配套 0301 地块幕墙工程

中标通知书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页码: 1/1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0000-18GCCMSK0713-1
标段名称: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配套0301地块幕墙工程(一标段)
招标单位: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0697044.98 元人民币



本项目于 2018-07-19 09:00 在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 发布招标公告,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备注: /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 2018.12.25

查验码: 8262683312147069

查验网址: <https://dzbb.ciesco.com.cn>

<https://zb.dzbb.ciesco.com.cn/zbtz/showTongZhiShu4onlyviewd.do?bdGuid=d04e02...> 2018-12-28

合同复印件

合同编号: szgqxbgs.1100611052.0301dk-sg-002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 程 名 称: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配套 0301 地块幕
墙工程一标段(A区)

工 程 地 点: 深圳市宝安区大空港片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配套 0301 地块幕墙工程一标段(A区)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大空港片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用地面积 64391.71 m²,总建筑面积约 354070.21 m²,地上核增建筑面积约为 8534.31 m²,地下核增建筑面积约为 88815.9 m²。地上层数 18~27 层,地下 2 层,共 7 栋塔楼,地上高度不超过 100 米。幕墙工程具体划分如下:

其中一标段(A区)包括:6#办公楼及展览馆 4 层,层数 18 层,建筑高度 80.15 米,地上 18 层,建筑面积约 63689.14 平;7#办公楼,层数 18 层,建筑高度 77.45 米,地上 18 层,建筑面积约 42215.99 平;地面二层连桥(3#、4#),核增面积 3039.93 平。核增功能为城市公共交通。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工程承包范围为:

招标文件(包括标前答疑、补遗等)所包括的全部内容及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附件 3)和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 3)要求的全部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29、幕墙图纸深化时间起点为我司招标挂网时间，承包人需在投标期间进行图纸深化设计，定标后第二天需提供准确深化图纸并提交审图单位审查，送审图纸需在2019年1月25日前通过审查并取得幕墙审查合格证。

30、原结构图纸留设的结构梁、反坎由总包单位施工，后续幕墙深化需要设置的结构反坎，由承包人负责施工。

2、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为大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双方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工程造价（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

三、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91542768.16元，增值税人民币：¥9154276.82元，增值税率：10%，含税价人民币：¥100697044.98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玖仟壹佰伍拾肆万贰仟柒佰陆拾捌元壹角陆分，增值税人民币：玖佰壹拾伍万肆仟贰佰柒拾陆元捌角贰分，含税价人民币：壹亿零陆拾玖万柒仟零肆拾肆元玖角捌分。

暂定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率：_____%。

和文件主要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信件、数据电文等。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按时间先后顺序, 除有特别约定外, 之后的优于之前的);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18年12月20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

发包人: 深圳市招平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朱 军

承包人: 深圳广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资料



深圳招商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移交表

项目名称：会展湾中港广场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配套 03-01 地块幕墙工程一标段(A区)	开工日期	2019年4月2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4月2日	评定等级	合格
施工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移交项目	设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详见设备移交清单
	竣工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详见竣工资料移交清单
	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详见备件及工具移交清单
	质保协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签订工程质量保修协议
	钥匙	<input type="checkbox"/> 钥匙交接明细表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详见存在问题及整改项目清单

移交单位意见及签名：
(施工单位)

孙树平 孙树平 孙树平

移交单位章： 日期：2020.9.8

监理单位意见及签名：

验收合格 同意移交

监理单位章： 日期：2020.9.8

建设单位意见及签名：

已联合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物业对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所有问题整改完毕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章： 日期：2020.9.9

接管单位意见及签名：
(物业管理单位)

幕墙工程竣工资料、图纸等进行接收。现待幕墙工程全部完成向进行移交。幕墙未验收视为未验收移交。

接管单位章： 日期：20/9/2020

备注：此表一式四份

幕墙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纪要

工程名称	会展湾中港广场（A区）		监督登记号	Q44030120180090-03 (AEK)	
幕墙(高度、面积)	6A#83.4m 6B#84m, 面积64391.71m ²		工程造价	100697044.98	
开工日期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见证员			培训证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招商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91440300MA5G0N0K008	注册证号	440306117812171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91440300192191859N	注册证号	D344147380
幕墙专业承包单位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9144030019229492XF	注册证号	D344031875
施工总承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91430000183764483Y	注册证号	A244057054
监理单位	深圳市赛格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91440300192326629B	注册证号	E144011033
检测单位证明材料	深圳市正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2045	注册证号	91440300653887746X
	深圳市精恒工程检验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粤建质检证字02039[3-3]	注册证号	91440300761972605X
质量情况	质量控制资料	完整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完整并符合设计要求			
	观感质量	良好			
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专业承包单位(公章)	总承包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程 2019.05.19	项目负责人: 张程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编号: S17902122004020001

深圳市竣工验收备案

收文回执

深圳市招华国际会展发展有限公司:

我局已收你单位会展湾中港广场(A区)竣工验收备案的下列资料:

1. 竣工验收报告(核验证书)
2. 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或核验证书
3. 配套的燃气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或验收证书
4. 深圳市电梯(自动扶梯)安装监督检验结果通知单
5. 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专项验收合格文件
6. 防雷装置验收意见书
7. 建筑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8. 建设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委托书及办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别提示:

1. 此回执只是我局收到你单位所报备案资料的证明, 请妥善保管;
2. 根据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第二批行政审批项目和改变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管理方式的决定》(国发[2003]5号), 竣工验收备案为告知性备案;
3. 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信息可在深圳建设网(xjj.sz.gov.cn)上查询;
4. 申请办理“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和散装水泥专项资金”返退的单位, 请在拿到本回执3个月内向市住建局提交退款申请材料, 逾期将不予返退。



五、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395413461.38	34%	1236315320.22	25.26%	788223601.11	3103803.17	554700620.49	5067904.13

六、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1. 2023 年财务报告

深圳铭国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会计报表附注	9-24
七、财务情况说明	25
八、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6-27



深圳铭国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深铭国年审字[2024]第F16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深圳恪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八月五日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13,976,199.76	24,095,137.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附注2	6,488,492.86	11,944,831.36
应收账款	附注3	1,048,592,741.45	1,310,740,926.82
预付款项	附注4	45,703,433.72	59,170,754.44
其他应收款	附注5	25,103,906.02	27,586,709.92
存货	附注6	51,492,085.42	62,038,657.14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3,765,281.38	31,687,041.84
流动资产合计		1,216,122,140.61	1,627,294,059.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79,840,906.01	86,619,141.7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附注9	16,205,748.27	16,800,062.9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10	9,352,140.34	12,089,35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359,953.81	36,548,134.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32,572.34	21,969,006.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291,320.77	174,025,697.48
资产合计		1,396,413,461.38	1,701,289,756.80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30,166,840.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11	3,033,454.05	1,874,315.92
应付账款	附注12	358,847,511.17	491,796,681.57
预收款项	附注13	11,934,975.13	7,764,368.42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5	8,623,213.09	6,063,047.76
应交税费	附注16	3,216,966.73	4,983,566.60
应付利息		2,491,586.08	2,491,586.08
其他应付款	附注14	61,010,477.88	255,828,866.38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38,857.14	3,538,857.14
其他流动负债		11,497,343.86	13,071,649.86
流动负债合计		464,194,385.13	917,579,780.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8,696,132.06	11,379,256.10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4,899.98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91,032.04	11,379,256.10
负债合计		474,485,417.17	928,959,036.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7	204,313,720.00	60,784,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3.73	13.7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633,965.51	5,633,965.5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8	710,980,344.97	705,912,440.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20,928,044.21	772,330,720.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95,413,461.38	1,701,289,756.80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9	788,223,601.11	1,176,453,135.99
减：营业成本	附注20	691,082,892.74	1,029,974,466.78
税金及附加	附注21	2,431,760.38	3,653,373.71
销售费用	附注22	32,358,724.21	43,144,965.62
管理费用	附注23	7,846,482.53	10,459,310.05
研发费用	附注24	24,235,327.79	35,127,354.92
财务费用	附注25	12,155,100.07	16,393,466.77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24,708.16	-14,583,009.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88,605.23	23,117,189.07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6	9,600.00	6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6,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5,098,205.23	23,711,189.07
减：所得税费用		30,301.10	173,204.58
四、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67,904.13	23,537,984.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7,904.13	23,537,984.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67,904.13	23,537,984.49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107,721,065.01	1,308,578,961.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1,243,062.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60,844,532.32	214,303,472.37
现金流入小计	4	1,168,565,597.33	1,524,125,496.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066,028,726.56	1,135,437,699.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39,159,795.94	47,065,721.33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16,001,345.70	23,231,636.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4,063,576.09	315,119,865.48
现金流出小计	9	1,175,253,444.29	1,520,854,92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6,687,846.96	3,270,573.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2,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
现金流入小计	15	2,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31,855.75	918,531.7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	-
现金流出小计	19	31,855.75	918,531.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29,855.75	-918,531.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	30,3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
现金流入小计	24	-	30,35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	31,183,159.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	4,815,370.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3,401,235.33	2,949,047.71
现金流出小计	28	3,401,235.33	38,947,57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3,401,235.33	-8,597,576.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1	-10,118,938.04	-6,245,535.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	24,095,137.80	30,340,673.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13,976,199.76	24,095,137.80

深圳广力特利建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末 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5,791,000.00	-	-	-	13,773	-	-	-	3,000,000.00	-	79,117,773.00	79,117,773.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65,791,000.00	-	-	-	13,773	-	-	-	3,000,000.00	-	79,117,773.00	79,117,773.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13,500,000.00	-	-	-	-	-	-	-	-	-	13,500,000.00	13,500,000.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13,500,000.00	13,500,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13,500,000.00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13,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79,291,000.00	-	-	-	13,773	-	-	-	3,000,000.00	-	92,617,773.00	92,617,773.00

深圳广力特利建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末 数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65,791,000.00	-	-	-	13,773	-	-	-	3,000,000.00	-	79,117,773.00	79,117,773.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65,791,000.00	-	-	-	13,773	-	-	-	3,000,000.00	-	79,117,773.00	79,117,773.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13,500,000.00	13,500,00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65,791,000.00	-	-	-	13,773	-	-	-	3,000,000.00	-	79,117,773.00	79,117,773.00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审计报告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43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审计报告

深南粤会审字[2025]第 N328 号

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广田方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公司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广田方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广田方特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广田方特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广田方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广田方特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广田方特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

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广田方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广田方特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882,264.07	13,976,199.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66,601.66	6,488,492.86
应收账款	五、3	955,958,628.67	1,048,592,741.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33,363,506.61	45,703,433.72
其他应收款	五、5	20,836,241.64	25,103,906.0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6	32,440,013.61	51,492,085.4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23,765,281.38	23,765,281.38
流动资产合计		1,074,532,537.84	1,215,122,140.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76,074,713.12	79,840,906.0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15,642,271.46	16,205,748.2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6,747,374.20	9,352,14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38,785,851.26	50,359,963.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24,532,572.34	24,532,572.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782,782.38	180,291,320.77
资产总计		1,236,315,320.22	1,395,413,461.38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3	926,355.17	3,033,454.05
应付账款	五、14	260,259,034.17	358,847,511.17
预收款项	五、15	6,325,536.82	11,934,975.13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6,793,725.84	8,623,213.09
应交税费	五、17	2,284,046.37	3,216,966.73
其他应付款	五、18	23,978,711.03	63,502,063.96
其中：应付利息		2,491,586.08	2,491,586.0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3,538,857.14	3,538,857.14
其他流动负债	五、20	569,296.31	11,497,343.86
流动负债合计		304,675,564.85	464,194,385.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21	6,013,008.02	8,896,132.0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4,899.98	1,594,899.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07,908.00	10,291,032.04
负债合计		312,283,472.85	474,485,417.17
实收资本	五、22	204,313,720.00	204,313,720.00
资本公积	五、23	13.73	13.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4	5,633,965.51	5,633,965.51
未分配利润	五、25	714,084,148.13	710,960,344.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4,031,847.37	920,928,044.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6,315,320.22	1,395,413,461.3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五、25	554,700,620.49	788,223,601.11
减：营业成本	五、26	513,987,301.73	691,082,892.74
税金及附加	五、27	1,094,292.17	2,431,760.38
销售费用	五、28	16,179,362.10	32,358,724.21
管理费用	五、29	3,373,987.48	7,846,462.53
研发费用	五、30	10,905,897.52	24,235,327.79
财务费用	五、31	1,588,050.12	12,155,100.0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4,428,400.77	-13,024,708.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43,328.60	5,088,605.23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19,205.20	9,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62,533.80	5,098,205.23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58,730.63	30,301.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3,803.17	5,067,904.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3,803.17	5,067,904.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03,803.17	5,067,904.1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广田方特科建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9,257,789.14	1,107,721,065.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70,250.34	60,844,53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728,039.48	1,168,565,597.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7,763,777.24	1,066,028,726.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53,867.36	39,159,79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00,807.42	16,001,345.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03,523.15	54,063,57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821,975.17	1,175,253,44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3,935.69	-6,687,84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855.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1,855.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9,855.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1,235.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401,23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01,235.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93,935.69	-10,118,938.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76,199.76	24,095,13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82,264.07	13,976,199.7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广汇方特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4,313,720.00	13.73	-	-	-	5,833,065.91	719,080,344.97	809,806,044.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4,313,720.00	13.73	-	-	-	5,833,065.91	719,080,344.97	809,806,044.21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3,132,802.17	3,132,802.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132,802.17	3,132,802.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所有者分配的股利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	-	-	-	-	-	-	-	-
4.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计提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4,313,720.00	13.73	-	-	-	5,833,065.91	719,080,344.97	809,806,044.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广汇方特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4,313,720.00	13.73	-	-	-	5,833,065.91	719,080,344.94	819,280,140.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94,313,720.00	13.73	-	-	-	5,833,065.91	719,080,344.94	819,280,140.28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6,287,604.15	6,287,604.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6,287,604.15	6,287,604.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者投入资本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对所有者分配的股利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	-	-	-	-	-	-	-	-
4.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计提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4,313,720.00	13.73	-	-	-	5,833,065.91	719,080,344.97	829,828,344.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9